

福建省教育评估研究中心

闽教评中心函〔2022〕15号

关于公布 2022 年普通高校师范类专业第二级认证受理名单的通知

有关高校：

按照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严把质量”、“关口前移”的工作要求，为规范引导师范类专业建设，建立健全教师教育质量保障体系，不断提高教师培养质量，我中心受福建省教育厅委托，开展 2022 年师范专业认证受理遴选工作。经学校申请、专业自评、专家评审等环节，确定福建省 2022 年普通高校师范类专业第二级认证受理名单，现公布如下：

序号	学校	专业	类别
1	闽南师范大学	美术学	中学教育
2	闽南师范大学	科学教育	小学教育
3	闽南师范大学	学前教育	学前教育
4	泉州师范学院	特殊教育	特殊教育
5	泉州师范学院	学前教育	学前教育
6	泉州师范学院	物理学	中学教育
7	泉州师范学院	生物科学	中学教育

序号	学校	专业	类别
8	宁德师范学院	英语	中学教育
9	宁德师范学院	小学教育	小学教育
10	宁德师范学院	化学	中学教育
11	宁德师范学院	生物科学	中学教育
12	集美大学	音乐学	中学教育
13	集美大学	美术学	中学教育
14	集美大学	体育教育	中学教育
15	莆田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中学教育
16	莆田学院	汉语言文学	中学教育
17	三明学院	学前教育	学前教育
18	三明学院	音乐学	中学教育
19	三明学院	美术学	中学教育
20	龙岩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中学教育
21	龙岩学院	汉语言文学	中学教育
22	龙岩学院	心理学	中学教育
23	武夷学院	学前教育	学前教育

福建省教育评估研究中心

2022年5月5日

抄送：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福建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

福建省教育评估研究中心办公室

2022年5月5日印发